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其他相关人
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一) 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丁建生

董 事：丁建生、余智辉

独立董事：江曙晖、吴红军、屈中标

上述5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 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丁建生（召集人）、余智辉、吴红军

审计委员会：江曙晖（召集人）、屈中标、佘智辉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丁建生（召集人）、江曙晖、屈中标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第五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余成斌

监 事：余成斌、林挺

职工代表监事：陈土保

上述 3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四）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丁建生

财务负责人：佘智辉

董事会秘书：许欣欣

证券事务代表：龚晓东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陈雪宜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上述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龚少晖先生任期届满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

务；公司第四届董事李强先生、独立董事曾招文先生、独立董事涂连东先生任期届满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陈灵女士任期届满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董事李强先生、独立董事曾招文先生、独立董事涂连东先生、股东代表监事陈灵女士及其配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截至目前，龚少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38,290,5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82%，龚少晖先生的配偶及其他关联方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龚少晖先生离任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并继续履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中所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股份减持等相关承诺。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